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9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王键先生主持，与会监事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兔宝宝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不存在向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本次审议员工持股计划议案的程序和决策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通过对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名单进行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名单符合法律法规关于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参加对象的确定标准，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公司监事王键先生、谢新先生和冯伟平先生均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上述监事回避表决后，公司不存在有表决权的监事，因而相关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兔宝宝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兔宝宝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监事王键先生、谢新先生和冯伟平先生均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上述监事回避表决后，公司不存在有表决权的监事，因而相关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年10月9日